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结合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方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和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就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中存在的缺陷进行了认定。现将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要声明

内部控制是由企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实施的、旨在实现控制目标的过程。公司在治理层的监督下，按照企业内部控制体系的规定，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定期评价其有效性。董事会负责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全面评价、形成结论、出具报告，并对内控评价报告的真实性负责。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或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织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由董事会及其下设的审计委员会领导，组成以审计部门为主导多部门参与的评价小组，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风险领域、业务、事项和单位进行评价。

（一）评价程序：成立评价小组、制定评价方案、现场检查、评价小组研究认定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方案进行讨论和审核、按照规定权限和程序报董事会审议批准。

(二)评价方法：评价小组综合运用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穿行测试、抽样、比较分析等多种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有效运行的证据，研究认定内部控制设计缺陷和运行缺陷。

三、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母公司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青海珠峰冬虫夏草药业有限公司、浙江佐力百草中药饮片有限公司、浙江佐力百草医药有限公司、浙江佐力健康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清佐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佐力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孙公司浙江佐力创新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佐力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三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德清泰记堂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100.00%。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层面的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企业文化、社会责任、审计部门；业务层面的财务报告、全面预算、资金活动、资产管理、采购业务、生产质量与成本费用、合同管理、销售业务、工程项目、研究与开发、关联交易、担保业务、内部信息传递和信息系统等。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资金管理、担保管理、关键岗位人员管理、重要客户和供应商管理、资产管理（包括核心技术）管理、信息系统管理。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主要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 $\geq$ 整体重要性水平)；

重要缺陷：一个或者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情形(整体重要性水平 $>$ 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 $\geq$ 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可能导致的错报金额 $<$ 实际执行的重要性水平)。

表格列示如下：

事项	评价基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 $\geq$ 基准1%	基准0.5%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1%	错报金额 $<$ 基准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	错报金额 $\geq$ 基准5%	基准3%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5%	错报金额 $<$ 基准3%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评价标准

定性标准，指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根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范围等因素确定。公司在进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时，对可能存在的内部控制缺陷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因重大差错更正已签发公告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

根据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的绝对金额或潜在负面影响等因素确定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评价标准如下：

事项	评价基准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资产总额	错报金额 $\geq$ 基准1%	基准0.5%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1%	错报金额 $<$ 基准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利润总额	错报金额 $\geq$ 基准5%	基准3% $\leq$ 错报金额 $<$ 基准5%	错报金额 $<$ 基准3%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反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要的情形。

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五、内部控制体系的总体情况

(一)组织架构

1、治理结构

公司已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明确了职责权限、人员编制和工作程序等。

(1)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在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明确了股东大会的性质、职权及股东大会的召集与通知、提案、表决、决议等。公司股东大会能有效行使重大事项的决策权，为股东的合法权益提供了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1 次临时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情形。

(2) 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决策问题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均由公司董事或独立董事担任，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以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制度，明确了董事的选聘程序和义务、董事会的构成和职责、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程序、各专门委员会的构成和职责等。公司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

(3)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职责、监事会职权、监事会的召集与通知、决议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1名为职工代表，行使监督权力以保障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及员工合法利益不受侵犯。

(4) 经营层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总经理的任免、职权、责任和义务、管理机构、办公会议、报告和考核事项进行了明确。

2、内部机构

公司从机构设置的合理性和运行的高效性出发，合理设置了如下内部机构：产业发展部、技术研究院、质量技术部、财务部、审计部、生产部、物料管理部、投资部、技改办、工程设备部、人力资源部、营销部、办公室、信息中心和后勤部等，并明确了各部门和岗位职责，保障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健康运行。

(二) 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根据现实状况和未来趋势进行综合分析和科学预测，制定并实施长远的发展目标与战略规划。年末根据内外部因素和竞争态势并结合上一年度战略目标的执行情况，制定下一年度的经营目标和年度计划。

公司抓住国家中医药发展及“健康中国”发展战略的机遇，通过现有的资源优势持续进行大健康产业布局，为长远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持续关注能够解决人类健康问题的重大技术，为长期发展进行技术储备；采用产业经营和资本经营相结合的方式，实现内生增长和外延并购的“双轮驱动”，推动经营规模和效益的不断增长。近几年通过“聚焦主业、稳自营、强招商、布零售”营销策略，不断加大市场投入和终端医疗机构开发覆盖，乌灵系列、百令系列及灵泽片这几个核心产品销售收入呈现产销两旺的趋势。

(三) 人力资源

公司制定了可持续发展的人力资源政策，包括员工的聘用、培训、辞退与辞职、薪酬与福利、考核、晋升与奖惩等环节。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和结构，实施人力资源的引进、使用与退出。根据工作需要和针对不同岗位，展开多种形式的后续培训教育。各部门的年度工作目标中需明确培训计划，要求各部门每月开展不少于一次内部培训，并由人力资源部实施培训考试或评估。

公司遵循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公开招聘、竞争上岗等多种方式选聘优秀人才。实施竞争机制，每季度由人力资源部按照《佐力药业中层管理人员考核办法》组织考核。制定了《控股子公司及相关职能部门工作目标考核实施办法》，对重要业绩指标签订军令状，通过工作目标考核和督查等方式推动经营战略落地，激励各级团队创新性的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本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2,455 人，其中硕士及以上 26 人、本科 393 人和大专 601 人，高

级职称 20 人、中级职称 64 人和初级职称 96 人。

（四）企业文化

公司以“打造国内大型药用真菌制药领域的领头雁”为愿景，以“辅佐人类身体健康，致力祖国医药发展”为使命，以“创新、奉献、卓越、合作、共赢”为核心价值观，倡导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开拓创新和团队协作精神。

公司自成立之时就以“职工之事无小事”和“做事就要做到最好”的仁爱之心和追求卓越的精神作为企业文化。随着不断发展和践行，这种“仁爱”和“卓越”的思想已经渗透在方方面面，成为了公司的文化基因。董事、监事和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文化建设中发挥主导作用，带领全体员工共同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环境。

公司已取得全国文明单位、全国模范劳动关系和谐企业、浙江省 AAA 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浙江省职工职业道德建设标兵单位等荣誉称号。

（五）社会责任

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环保投入，实施清洁生产，升级污染物治理设施，污水管线明管化，严格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和节能环保设备，降低物料和能源消耗，采用光伏发电系统，降低了碳排放，建成了省内具有中药特色的花园式工厂。公司曾被评为“美丽浙江十佳绿色发展示范单位”和“第五批国家级绿色工厂”。

公司积极开展公益活动，如参加县红十字会组织的无偿献血活动，组织具有维修特长的员工到乡村、社区开展便民维修家电活动，开展“我为玉树捐冬衣”等。鉴于在践行公益事业以及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做出的突出贡献，公司荣获了《中国中药行业社会责任明星企业》和“中国上市公司 ESG100 强”奖项。

（六）审计部

公司在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对审计部报告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实施评估。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有 1 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作为日常办事机构，负责日常工作联络和会议组织等工作，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公司在内部控制等制度中明确了审计的职权、程序与方法等，对风险管理、控制和治理过程等方面实施评价和完善，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提供财务资助、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等重大事件的实施情况和大额资金往来以及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资金往来情况实施专项审计。

（七）财务报告

公司按照会计法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财务会计制度》，设置会计机构，配备专职人员，明确职责和权限。对财务报告编制工作进行了岗位划分和职权明确，对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进行了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

核算会计负责编制财务报表，财务经理负责财务报表审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及财务经理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主要责任。董事会、监事会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财务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八）全面预算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预算期内经济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按照上下结合、分级编制、逐级汇总的程序，编制年度全面预算。建立了预算的编制、审定、执行、变更和考核评价等主要控制流程以及严格的授权审核程序。

采用定期年度预算为主，按季分解，滚动修正为辅的预算编制方法，以营销稳健增长为核心，以控制成本费用支出为重点，以资金、物资及人力资源合理配置为保障，以过程控制和预算考核为手段，以追求公司价值最大化为指导思想。成立了以董事长为组长、分管副总和子公司总经理为成员的预算管理领导小组，并分设经营计划编制工作小组和财务预算编制工作小组。由财务部根据各编制小组的年度销售、费用及固定资产需求等汇总编制年度财务预算，报预算管理领导小组审核后报董事会审议，最终确立年度整体预算，落实预算责任部门，签定考核责任书。

审计部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登记和分析，上报预算执行分析报告，提出问题和建议。提供准确完整的预算执行结果供定期预算考核会议使用。

（九）资金活动

1. 货币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了《流动资金管理制度》、《费用报销、资金支付流程及规定》等制度，对办理货币资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进行了相互分离，形成相互制约，每月组织货币资金盘点，制作银行余额调节表等，审计部执行突击检查，确保货币资金的安全。

2. 筹资管理

公司制定了《资金筹集管理制度》，对筹资的预算计划、方案决策程序、具体实施流程、以及与筹资活动相关的信息披露进行了规范，严格按照该制度开展相关活动，合理有效地规避筹资决策不当、资金筹集不及时等筹资风险，以资金成本效益为原则，合理确定资金需求、资

本结构和筹资方式。

3. 投资管理

公司根据投资目标和规划，合理安排资金投放机构，科学确定投资项目，拟定投资方案，明确投资目标、规模、方式和资金来源，重大投资项目实行集体决策。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并在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下设了投资项目评估办公室，加强对外投资的管理，规范对外投资行为，以保障对外投资的保值与增值。另外，为了更好的防范公司子公司的经营风险，促进子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和《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

4.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

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其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明确了存储、使用、管理监督和责任追究等，严格履行资金使用申请和审批手续，并按规定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审计部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计，确保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按规定执行。

5. 资金营运管理

公司为了加强资金营运的过程管理，统筹协调内部各机构的资金需求，切实做好资金在采购、生产和销售等各环节的综合平衡，全面提升资金营运效率，每月定期召开资金分析会议，避免资金冗余或资金缺失。

(十) 资产管理

公司已建立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采取不相容职责相分离、定期盘点清查、限制接触和统一处置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

在存货管理方面，建立了《物料、成品仓储管理制度》、《物料验收、入库、发放管理规程》、《成品寄库、入库、发放管理规程》、《库存物料盘存规程》等制度，设立了相应的岗位，并明确了职责权限，确保办理存货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公司存货实行分类管理，设立原材料、产成品、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半成品等存货类别。

在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申购、验收、领用、更新、维修、调拨、报废等作了规定。为了更有效保障资产的安全和使用效率，专门设立了资产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和指导固定资产管理控制工作。资产管理委员会下设办公室，负责日常事务性工作，督办资产管理委员会研究决策的各项事宜，对资产管理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在无形资产管理方面，设立了相应的岗位，并明确了职责权限，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根据无形资产的使用效果、生产经营发展目标等因素拟定无形资产投资，对投资

项目需要进行可行性研究，编制投资预算，执行审批程序，确保投资决策科学合理。对无形资产取得、自行开发、使用及保护、处置报废等环节实施了清晰严密的控制。

(十一)采购业务

公司设立了采购机构，对部门和岗位的职责与权限作了明确，对采购与付款业务的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为防止多头采购、重复采购、库存短缺或积压，生产物资的采购统一由物料管理部负责，物资的数量、规格验收统一由仓库负责，物资的质量检验统一由质量技术部负责，物资的保管统一由仓库负责，所采购的物料须符合GMP要求，各物资使用部门仅保留物资请购权。物料管理部和质量技术部负责供应商筛选和审计，按年度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

在《物料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原料物资的请购、审批、采购、验收及保管，并建立了定期市场询价机制，实时掌握原材料价格的市场动态。对主要物料供应商及采购数量大的供应商签订年度意向合同和质量协议，明确质量和运输等要求。

采购成本按年度预算目标进行控制，付款严格按每月初资金计划进行付款，定期与供应商对账，不定期组织采购与付款业务专项审计。

(十二)生产质量与成本费用

1. 生产质量管理

公司依据《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及现行法律法规，建立了可靠的质量管理体系及一系列的生产质量管理文件，并设置了质量管理部门。严格按照 GMP 要求组织生产，保证过程控制有效和产品质量安全。与有关部门签订《质量目标考核责任书》，定期进行检查和通报。强化 CAPA 的规范使用和变更管理，引导和监督各部门严格执行变更管理程序。每季度开展产品质量分析评估会，对质量体系运行及产品质量进行分析和评价。

2. 成本费用管理

公司成本费用采用分级归口管理方式，按预算指标分解下达各项目与车间，按月将成本费用开支情况与预算指标进行对照，对差异情况进行分析，定期考核。

财务部根据各种产品的具体情况，选择合理的成本计算方法。有关工资、福利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会务费、研发费等重要费用项目，分别制定了开支标准和管理办法。

为了进一步加强对生产成本的内部控制，防范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的差错与舞弊，降低成本费用，提高经济效益，分别制定了《生产成本内控制度》和《期间费用内控制度》。

(十三)合同管理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合同管理制度》，主要内容为部门职责、审核及批准、签订、履行、变更和解除、纠纷处理、

档案及合同专用章管理、检查与考核方面。审计部对合同管理情况实施专项审计，以加强合同管理，防范和控制合同风险，维护合法权益。

(十四)销售业务

公司不同业务板块的销售管理模式有所区别，根据自身需求设置相应的职能部门、岗位和配置相应的人员，不断提升作业程序和操作的规范，最大程度的控制销售风险，以实现销售业务目标。如建立了销售、发货与收款等环节的岗位责任制，明确各岗位职责与权限，确保不相容岗位相分离。不断优化 CRM 系统和英克系统等，以更好的服务客户、支持中长期战略决策、实时库存监控和提高工作效率；母公司营销部下设了自营部、代理事业部、市场部、商务部、零售事业部、管理服务部和终端数据部等部门，配置营销人员 500 多人，其中商务部负责签订销售合同，明确信用额度、回款期限和折扣标准等，并负责应收账款的催收，销售管理服务部负责指定专人与客户核对应收账款及组织发货等。

(十五)工程项目

公司建立了工程项目方面的内控制度，明确职责权限，对工程项目立项、预算、招投标、造价、建设、变更、验收、竣工决算等环节设置了控制措施，对可行性研究与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不相容职务进行相互分离。对大型项目须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审批，对5万元以上的零星工程经资产审核会议审核，审核通过后予以执行。

(十六)研究与开发

公司制定了技术研究、设计与开发等方面的制度，对研发项目的规划、立项、项目计划、项目监控、变更控制、项目结项、项目验收、文件管理等环节进行全面控制。

技术研究院申报年度研发计划报公司审批，确定年度研发计划、预算与人员需求。对重要的研发项目须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组织公司内外各方面的有关专家，对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技术论证，通过论证的项目递交评审决策委员会审批。委托外单位研发项目，采用招标或协议等方式确定受托单位，签订外包合同，约定研究成果的产权归属、研究进度和质量标准等相关内容。与其他单位合作进行研究的，对合作单位须进行尽职调查并签订书面合作研究合同，明确双方投资、分工、权利义务、研究成果产权归属等。

项目过程中，技术委员会负责监控项目的执行情况，定期收取项目数据，分析偏差，形成报告提交公司领导及相关部门。项目变更需遵照“变更控制流程”处理。

组织专业人员对研究成果进行独立评审和验收，对于需要申请专利的研究成果，及时办理有关专利申请手续。对评审通过的项目，须将项目文件存档至公司档案室，对专利权、非专利

技术、商业秘密及研发过程中形成的各类涉密资料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借阅和使用，禁止无关人员接触研究成果。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创新，不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壮大科研队伍，提升核心竞争力。目前已拥有一支专业素质高、职业资格全、业务能力强、创新意识强的生物医药创新团队。

公司先后荣获了“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创新示范企业”、“省级专利示范企业”、“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等奖项。技术研究院先后被评为“省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和“药用真菌制药技术国家地方联建工程实验室”。

(十七) 关联交易

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范围、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方面作了严格规定，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

(十八) 子公司管理

公司对控股或全资子公司的各项经营活动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管理。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重要高级管理人员，由公司委派或推荐人员担任。各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其重大事项须按照相关规定上报公司审核后方可执行，确保了公司对各子公司的有效控制和管理。

(十九) 担保业务

公司在《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对对外担保进行了明确规定，对被担保人的经营和信誉情况须组织尽职调查，在必要时可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实施对外担保的风险评估，以作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决策的依据。对担保事项执行授权和审批，明确授权批准方式、权限、程序和责任，责任人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审批，不得超越权限审批，对担保业务的评估与审批人员进行分离控制，与关联方存在经济利益或亲近亲属关系的有关人员在评估和审批环节予以回避。对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事项和相关进展进行及时披露。

(二十) 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持续评价和改善内部信息传递的及时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利用ERP和OA等办公软件进行信息传递，并关注信息安全。

1. 在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环节，建立了如赛默飞实验系统、新中大 A3 采购系统、固定资产管理系统、智能化工厂管理系统和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系统(MES)、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视频监控系统等及时收集、处理和传递信息。

2. 在内部信息沟通方面，通过公司网站、OA 办公自动化系统、邮件系统、移动 e 管家客

户端、微信公众号和宣传窗等形式及时传递重大事项、制度和文件等，实现内部信息的及时传达和信息共享。

3. 营销部、生产部、质量技术部和物料管理部在每月末定期开展生产调度专题会议，报告本月销售、生产、库存、采购和质量等方面情况，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确定下月生产计划及采购计划。

4. 及时组织召开资产审核会议，对申购资产和工程项目立项情况进行审核。成立专项工作小组负责开展重要项目，组织召开小组会议，协调解决项目安全、进度和资金等情况。

5. 办公室定期收集各部门需协调解决的工作事项，交由经营层协调解决，定期收集各部门季度和年度计划与总结，及时掌握各部门重点工作计划与执行情况；董事会办公室每月定期收集外派子公司人员工作报告，及时了解他们的工作计划、执行情况和需协助解决的问题等。

6. 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责任人、事务管理部门和相关义务人、各责任人及义务人职责、内容与标准、审核流程、相关文件及资料的档案管理、投资者关系活动，以及定期报告、临时报告、重大事项的流转程序等。

（二十一）信息系统

公司结合组织架构、业务范围、地域分布、技术能力等因素，规划建设信息系统，有序组织信息系统开发、运行与维护，优化管理流程，防范经营风险。

公司设立信息中心，明确职责权限，设立信息系统开发、运行与维护，优化管理流程。建立用户管理制度，加强对重要业务系统的访问权限管理，定期审阅系统账号，避免授权不当或存在非授权账号，禁止不相容职务用户账号的交叉操作。

采用杀毒防护系统、防火墙和路由器等网络设备、漏洞扫描和入侵检测等软件技术以及远程访问安全策略等加强网络安全，防范来自网络的攻击和非法侵入。采用自动备份系统和异地备份，增强数据的安全性。

六、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与整改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

根据前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对于检查中发现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其可能导致的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财务报告目标的实现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对存在的一般缺陷，公司督促落实整改。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对检查中发现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公司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和计划,督促落实整改。

根据经营环境及业务的变化,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七、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八、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